

黄岛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黄岛区交通运输局

黄岛区发展和改革局

黄岛区财政局

文件

青黄老办字〔2014〕2号

黄岛区老龄办
黄岛区交通运输局
黄岛区发展和改革局
黄岛区财政局

关于印发《黄岛区65周岁以上老年人乘坐公交车免费政策实施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区直各单位、驻区各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黄岛区65周岁以上老年人乘坐公交车免费政策实施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望认真组织实施。

黄岛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黄岛区交通运输局

黄岛区发展和改革局

黄岛区财政局

2014年4月10日

黄岛区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 乘坐公交车免费政策实施工作方案

根据《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 2014 年重点办好城乡建设和改善人民生活方面十件实事的通知》(青政发〔2014〕1 号)和青岛市老龄办、青岛市交通运输委、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青岛市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乘坐公交车免费政策实施工作方案〉的通知》(青老办字〔2014〕6 号)要求,按照区政府安排,为确保我区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乘坐公交车免费政策早日实施,使老年人体会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制定以下实施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和省、市《优待老年人规定》,给予老年人乘坐城市公交车优惠,降低老年人出行负担,逐步提高老年人生活水平,实现老龄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共享城市发展改革成果,为建设幸福美好的现代化国际新区做出贡献。

二、基本原则

(一) 保障老年人享受出行优惠的原则

凡是黄岛区常住人口中 65 周岁以上的老年人,使用琴岛通老年人免费乘车卡均可享受免费乘坐公交车待遇。外

省、市、区（县）及国外境外的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来黄岛区持身份证或护照、出入境证件等有效证件办理琴岛通老年人免费乘车卡乘坐公交车享受上述同等优待。

提供以上免费乘车服务的公交车包括黄岛区行政区划范围内运营的所有公交车。

（二）统一制定，分步实施的原则

区老龄办会同区交通运输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财政局等部门，制定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乘坐公交车免费政策实施工作方案。

（三）好事办好，方便老年人的原则

老年人免费乘坐公交车时，使用统一样式的免费乘车卡，简化手续、便于办理、尽早实施，方便老年人出行。

（四）自愿办理的原则

此次实施乘车免费政策，老年人自愿办理，不强制推行。

三、实施方法

一是设定升级过渡期。升级过渡期定为 2014 年 5 月 1 日—12 月 31 日。自 2014 年 5 月 1 日起，原持有 65-69 周岁半价优惠卡的老年人，可直接使用半价优惠卡乘车，即可享受免费乘车政策，刷卡时不扣费。具体做法是：在免费乘车政策正式实施之前（即 2014 年 5 月 1 日之前），先由各公交企业对车载读卡终端设备进行设置调整，将原半价优惠卡使用设置调整为刷卡零收费，即，升级过渡期内，65-69 周岁

老年人乘坐公交车时还可以使用原有的半价优惠卡，乘车刷卡不扣费（卡内余额不变），据此实现 65-69 周岁老年人乘车免费的目的。2014 年 5 月 5 日—12 月 31 日期间，持有半价优惠卡的老年人自主选择时间，由老年人本人持身份证和优惠卡或由亲属持老年人的身份证加户口簿（两证缺一不可）和优惠卡到全区琴岛通卡客服网点（在正常营业时间，法定节假日休息）办理升级为正式的 65 周岁以上免费乘车卡手续，同时办理卡内余额退费。

二是全面启用免费卡。升级过渡期期满，即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启用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车卡，原来 65-69 周岁老年人所持有的半价优惠卡将不能使用，需持卡人（或家属）到全区琴岛通卡客服网点升级为正式的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车卡。（说明：升级过渡期期满后，各公交企业对车载读卡终端设备进行设置调整，将优惠卡刷卡在过渡期期满之日起设置为失效）。

对于刚满 65 周岁尚未办理乘坐公交车优惠卡的老年人，应按程序到琴岛通卡网点办理正式的 65 周岁以上免费乘车卡。

无论是升级的 65 周岁以上免费乘车卡，还是新办理的 65 周岁以上免费乘车卡，使用方法、要求都与原 7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车卡一致。原来 7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卡的使用不受此次政策调整的影响。

四、实施步骤

（一）准备阶段（2014年3月）

做好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车政策实施的准备工作。起草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车政策实施工作方案；由区老龄办牵头，协调区交通运输局（包括区交运公交集团，区八方公交集团、青岛市琴岛通卡股份有限公司黄岛区公交IC卡管理中心）、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财政局研究确定工作实施方案；会签并下发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车政策实施工作方案，并在相关媒体进行宣传，向社会公布具体办理办法和实施时间。

（二）升级阶段（2014年4月）

由各公交企业、琴岛通卡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设备升级改造、技术升级工作。区老龄办牵头做好政策实施前的宣传和发动工作。

（三）正式实施阶段（2014年5月1日开始）

正式实施时间定于2014年5月1日，其中，2014年5月1日至12月31日为升级过渡期。在升级过渡期内，原持有65-69周岁半价优惠卡的老年人，可直接使用优惠卡刷卡免费乘车，并办理升级退费手续；2015年1月1日起，全面启用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车卡。

五、责任分工

区老龄办：做好该项政策实施的统筹牵头工作。协调组

织召开实施工作协调会，研究确定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乘坐公交车免费政策实施工作方案；做好分工协调、督促落实工作，及时向区政府汇报实施情况；联合区交通运输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财政局共同研究起草关于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乘坐公交车免费政策实施工作方案，并及时下发；积极联系新闻媒体，做好新闻宣传工作，及时向社会发布相关新闻报道，引导老年人积极配合做好实施工作。

区交通运输局：参与研究制定对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乘坐公交车免费政策实施工作方案；组织琴岛通卡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好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实施乘车免费政策有关设备改造、技术升级、乘车卡办理等方面的具体工作；安排指导各公交企业做好车载刷卡设备设置调整和敬老服务工作，为老年人提供良好的免费乘车服务保障。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成立应急保障组织，按照辖区内琴岛通卡客服网点数量组织相应的应急保障分队，及时处置突发事件，确保升级工作安全顺利。配合做好宣传发动工作。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参与制定对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乘坐公交车免费政策实施工作方案；将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乘坐公交车免费政策列入区政府实事。

区财政局：参与制定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乘坐公交车免费政策实施工作方案；做好相关部门以及各公交企业因实施乘车免费政策而产生费用的支持工作。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积极做好对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车政策的宣传工作，配合区交通部门做好本辖区内老年人办理半价优惠卡升级为免费卡的组织协调、宣传发动等相关工作。

各公交企业：组织做好车载读卡终端设备的设置调整工作，在 2014 年 5 月 1 日之前完成对车载读卡终端设备的设置调整，将原半价优惠卡使用设置调整为刷卡零收费（卡内余额不变），据此实现 65-69 周岁老年人乘车免费的目的。并于升级过渡期期满之日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后对车载读卡终端设备再次进行设置调整，将优惠卡刷卡在过渡期期满之日后设置为失效。积极做好敬老服务工作，向老年人提供温馨周到的敬老服务。

公交 IC 卡管理中心：做好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实施免费乘车政策有关设备改造、技术升级、乘车卡办理等方面的具体工作，并积极与区老龄办等相关部门保持紧密联系，共同做好应急保障工作，确保实施工作有条不紊的进行。

六、有关要求

（一）加强宣传，正确引导。各镇、街道、管委要通过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实施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坐公交车的政策规定，使该惠老政策的宣传工作做到家喻户晓，通过宣传，引导和帮助老年人了解和掌握实施该政策的有关规定、安排和要求。

(二) 统筹安排，各负其责。各镇、街道、管委及区政府各部门既要分工负责，又要协调合作，形成协调一致的工作机制，共同做好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乘坐公交车免费工作。

(三) 注重效率，提高服务。各单位在办理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乘坐公交车免费工作中，要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服务水平，让老年人能在热情服务、快速便捷的环境条件下办好各种手续，并做好应急事件的处置，制定应急预案，及时沟通情况，切实做好乘车服务，确保该项工作平稳有序进行。

(四) 落实责任，加强联系。各镇、街道、管委及区政府各部门要确定好分管负责人和联络员，明确工作责任，加强联系，及时通报有关情况，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附件：

1. 黄岛区琴岛通卡客服网点
2. 黄岛区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乘坐公交车免费政策实施工作联系人员一览表
3. 黄岛区 65—69 周岁老年人优惠卡升级退费工作应急保障工作安排表

附件 1:

黄岛区琴岛通卡客服网点

客服网点	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
公交 IC 卡管理中心客服网点	朝阳山路(原北京路)45 号	王翠 85176377
市民服务中心客服网点	水灵山路(原灵山路)59 号 1 号楼 1 楼	封丛丛 86133387
联通营业大厅客服网点	双珠路(原珠海路)72 号联通营业大厅	徐京丽 86110992

附件 2

黄岛区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乘坐 公交车免费政策实施工作联系人员一览表

序号	责任单位	牵头单位（部门、处室）	联系人情况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1	区老龄办	老龄办	崔炳仕	科长	85165739
2	区交通运输局	公共交通管理办公室	崔焕文	主任	85175818
3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投资科	程 磊		85161712
4	区财政局	社会保障科	高 云		85161299
5	珠海办				
6	珠山办				
7	隐珠办				
8	铁山办				
9	滨海办				
10	张家楼镇				
11	琅琊镇				
12	藏南镇				
13	泊里镇				
14	大场镇				
15	海青镇				
16	大村镇				
17	六汪镇				
18	宝山镇				
19	开发区				
20	临港区				
21	胶河区				
22	度假区				

说明：此表请于 4 月 15 日前通过金宏网报老龄办

附件 3

黄岛区 65—69 周岁老年人 优惠卡升级退费工作应急保障工作安排表

升级退费工作责任单位 琴岛通卡客服网点			应急保障工作责任单位 区交通运输局	
名称	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	应急保障分队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公交 IC 卡管理 中心客服网点	朝阳山路(原 北京路)45 号	王翠 85176377	王勋勤	13964853838
市民服务中心 客服网点	水灵山路(原 灵山路)59 号 1 号楼 1 楼	封丛丛 86133387	逢铭涛	15898858332
联通营业大厅 客服网点	双珠路(原珠 海路)72 号联 通营业大厅	徐京丽 86110992	王红	13668897998
升级退费工作总负责人 王 翠 联系电话 85176377			区交通运输局 应急保障工作总负责人 封 伟 联系电话 86172110	
要求	区交通运输局要制定应急保障预案，成立应急保障分队后，由联系人及时与保障客服网点进行联系，共同研究保障事宜，确保升级退费工作安全顺利完成。			

